

青岛康普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三届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2017年5月23日，青岛康普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“公司”）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在崂山区深圳路18号公司办公楼四楼会议室举行。本次会议通知于2017年5月8日以电话通知形式发出，会议应到董事7名，实到董事7名。会议的通知和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及公司章程的规定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公司董事就提交董事会审议的事项进行了充分审议，并通过如下议案：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选举第三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》

选举朱振华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董事长（暨法定代表人），任期三年，自本次董事会通过之日起。

表决结果：赞成7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》

聘任朱磊先生担任公司总经理，任期三年，自本次董事会通过之日起。

表决结果：赞成7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》

聘任纪东先生、焦广宇先生、王强先生、王黎明先生担任公司副总经理，任期均为三年，自本次董事会通过之日起；

表决结果：赞成7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聘任董事会秘书与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》

聘任纪东先生担任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会秘书，聘任李奕昊先生担任

公司证券事务代表职务，任期均为三年，自本次董事会通过之日起计算。

表决结果：赞成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(五) 审议通过《关于聘任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》

聘任李臻先生担任公司财务总监，任期三年，自本次董事会通过之日起。

表决结果：赞成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(六) 审议通过《关于聘任公司审计部负责人的议案》

聘任崔莉女士担任公司审计部负责人，任期三年，自本次董事会通过之日起。

表决结果：赞成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(七) 审议通过《关于选举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成员的议案》

1.选举朱振华先生、朱磊先生、纪东先生、李臻先生、姜省路先生为战略委员会委员，其中朱振华先生任战略委员会主任；

2.选举洪晓明女士、常欣先生、姜省路先生、朱振华先生、纪东先生为审计委员会委员，其中洪晓明女士任审计委员会主任；

3. 选举常欣先生、姜省路先生、朱振华先生、朱磊先生、纪东先生为提名委员会委员，其中常欣先生任提名委员会主任；

4.选举姜省路先生、常欣先生、洪晓明女士、朱磊先生、李臻先生为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，其中姜省路先生任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主任。

表决结果：赞成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三、独立董事意见

公司独立董事认为，公司总经理、副总经理、财务总监、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资格合法。经审阅上述高级管理人员的个人履历，未发现其有《公司法》第 147 条规定的情况，以及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，并且禁入尚未解除的现象。我们认为其具备了与其行使职权相适应的任职条件和职业素质。议案审议通过的高级管理人员的提名方式、聘任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特此公告

青岛康普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6年5月24日